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西部水泥

WEST CHINA CEMENT LIMITED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於澤西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編號94796)

(股份代號：2233)

非執行董事變動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起：

非執行董事辭任

凡展先生(「凡先生」)已因工作安排調整而辭去非執行董事之職務。凡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或本公司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去非執行董事職務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凡先生於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委任非執行董事

汪滿波先生(「汪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汪滿波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汪先生，44歲，畢業於中國安徽財經大學(前稱安徽財貿學院)，獲會計學學士學位。汪先生為高級會計師，在財務管理及企業管治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汪先生曾於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擔任多個重要財務及管理職位，包括：(i)於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零八年七月期間擔任安徽懷寧海螺水泥有限公司財務處處長助理、副處長以及最後職位為財務處處長；(ii)於二零零八年八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期間擔任達州海螺水泥有限責任公司財務處處長；(iii)於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一零年七月期間擔任廣元海螺水泥有限責任公司處長；(iv)於二零一零年八月至二零一七年四月期間擔任重慶海螺水泥有限責任公司財務處處長以及最後職位為副總會計師；(v)於二零一七年五月至二零二二年六月期間擔任湖南海螺水泥有限公司總會計師；及(vi)於二零一九年五月至二零二二年六月期間擔任湖南海中貿易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

汪先生現任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0914)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585)兩地上市)董事會秘書室常務副主任兼證券事務代表。

汪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起為期一年，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作為非執行董事，汪先生將有權收取每年400,000港元的董事酬金，此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並參考非執行董事的職責及責任，以及可比較公司類似職位的現行市場條款釐定。

汪先生確認，除本文所披露外，於本公佈日期，彼：(i)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其他於聯交所及／或海外上市公司之董事職務；(i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ii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v)並無於本集團擔任其他主要職位；及(v)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規定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概無有關委任汪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註，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汪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主席
張繼民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繼民先生、曹建順先生、楚宇峰先生及王蕊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馬朝陽先生、汪志新先生及汪滿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港衛先生、譚競正先生、朱東先生、馮濤先生及樓家強先生。